

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条件(修订)(测 研院字〔2013〕86号)

院属各单位：

现将修订的《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条件》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2013年12月12日

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条件

为进一步完善我院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机制，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岗位
等级晋升条件。

一、专业技术一级岗位

专业技术一级岗位是国家特设的特级岗位，由国家直接确定，用于聘用在自
然科学、工程技术、社会科学领域做出系统的、创造性的成就和重大贡献的专家
学者，以及为国家做出重大贡献，享有盛誉，业内公认的一流人才。限于中国科
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

二、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由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统筹调控，用于在测绘地理信息领
域研究或开发方面取得重要成果，在国家重要工程项目或技术攻关项目中做出重
大贡献的创新型、领军型高级专业技术人员。限于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或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且曾被评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
家局科技领军人才，国家级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等。

三、专业技术三级岗位

(一) 必备条件。具有研究员任职资格或被评为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以
下简称“正高级”)，现受聘四级专业技术岗位满2年，在上一个聘期考核合格。

(二) 满足必备条件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岗位：

1. 现受聘四级专业技术岗位满5年，符合表1中1项选项条件者。
2. 现受聘四级专业技术岗位不满5年，符合表1及表2中至少2项选项条件
者，其中表1中至少1项。

特殊引进的优秀人才，可以不受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任职年限和表1、表2
中条件限制申报三级以上岗位。

四、专业技术四级岗位

首次取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具有同等资格的人员。

五、专业技术五级岗位

（一）必备条件。具有副研究员或高级工程师（以下简称“副高级”）任职资格，现受聘六级专业技术岗位满2年，在上一个聘期考核合格。

（二）满足必备条件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岗位：

1.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满10年，符合表3中1项选项条件者。
2.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满5年不满10年，符合表3中2项选项条件者。
3.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不满5年，符合表3中3项选项条件者。

六、专业技术六级岗位

（一）必备条件。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现受聘七级专业技术岗位满2年，在上一个聘期考核合格。

（二）满足必备条件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六级岗位：

1.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满10年者。
2.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满5年不满10年，符合表4中1项选项条件者。
3. 现受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不满5年，符合表4中2项选项条件者。

七、专业技术七级岗位

首次取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具有同等资格的人员。

八、专业技术八至九级岗位

（一）必备条件。具有助理研究员或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以下简称“中级”），现受聘下一级专业技术岗位满2年，在上一个聘期考核合格。

（二）满足必备条件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八级岗位：

1. 现受聘中级岗位满10年，符合表5中1项选项条件者。
2. 现受聘中级岗位满5年不满10年，符合表5中2项选项条件者。
3. 现受聘中级岗位不满5年，符合表5中3项选项条件者。

（三）满足必备条件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九级岗位：

1. 现受聘中级岗位满10年者。
2. 符合附表5中2项选项条件者。
3.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后中期考核优秀者。

九、专业技术十级岗位

首次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博士后进站或具有同等资格的人员。

十、专业技术十一至十二级岗位

（一）十一级岗位：受聘研究实习员或助理工程师岗位（以下简称“初级”）满3年，完成要求的工作任务，近三年考核合格。硕士研究生初次聘用直接申报

十一级岗位。

（二）十二级岗位：具有本科学历，且符合初级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条件。

十一、专业技术八级及以下岗位，由各单位按照申报条件，根据本单位学科情况、结构比例、队伍现状等实际情况进行评定，报院备案。

十二、其他规定

非测绘类相关专业的岗位等级晋升由院岗位聘用评审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评定。

表 1. 专业技术职务三级岗位申报选项条件之一

序号	申 报 条 件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个人排名前 10、二等奖个人排名前 6；或 2 项以上以院为第一完成单位的省部级、行业科技奖一等奖以上且排名第 1。
2	国际独立一级学术组织任职（主席、副主席）；或 SCI、EI 检索期刊编委会主编、副主编。
3	科技部“973”、“863”重点、科技支撑计划、重大科技（装备）、国际科技合作专项项目（课题）负责人；或发改委、国防科工局重大项目（课题）负责人；或行业性公益科研专项项目负责人。
4	国家重大测绘科技专项课题负责人；或国家重大测绘工程核心人员（排名前 3）。
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课题）、重点项目负责人；或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家基金计划获得者。
6	“973”计划专家咨询组成员；或“863”计划领域专家组成员。
7	“千人计划”、“万人计划”获得者；或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或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科技领军人才；或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8	以第一完成人拥有的成果实现产业化，形成的主导产品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取得到院经费 500 万元以上的经济效益或重大社会效益；或主持重大技术开发项目，取得合同经费 2000 万元以上经济效益。

表 2. 专业技术职务三级岗位申报选项条件之二

序号	申 报 条 件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个人排名 11-15 名、二等奖个人排名 7-10 名。
2	以院为第一完成单位的省部级、行业科技奖一等以上且排名第 1；或 2 项以上以院为第一完成单位的省部级、行业科技奖一等奖个人排名 2-3 名、3 项二等奖个人排名第 1。
3	主持 3 项以上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
4	2 项以上国家标准制定排名第 1、5 项以上行业标准制定排名第 1；或 2 项以上发明专利排名第 1。
5	曾是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6	在国际权威期刊或 SCI 检索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科技论文。

表 3. 专业技术职务五级岗位申报选项条件

序号	申 报 条 件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奖励，并在有效排名之内。
2	省部级、行业科技奖一等奖排名前 5、二等奖排名前 3。
3	科技部“973”、“863”课题、科技支撑项目课题排名前 3；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排名前 3；或行业性公益科研专项排名前 3；或其他国家科技项目负责人；或 2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测绘工程负责人。
4	国家重大测绘科技专项或国家重大测绘工程技术骨干(排名前 4)。
5	5 项以上专利排名第 1。
6	4 项以上标准、技术规范制定排名第 1。
7	院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8	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 3)，研究开发、推广应用的成果实现产业化，取得到院经费 250 万元以上的经济效益或一定的社会效益；或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 3)的重大技术开发项目，取得合同经费 1000 万元以上的经济效益。
9	作为测绘科技期刊负责人，使期刊进入国家三大中文科技期刊检索系统的“核心期刊”行列；或在行业期刊评选中获得一等奖（排名第 1）。
10	从事情报信息收集分析、图书资料档案管理、测绘计量、测绘仪器检测、野外台站观测等工作 15 年以上，工作业绩突出。

表 4. 专业技术职务六级岗位申报选项条件

序号	申报条件
1	省部级、行业以上科技奖一等奖排名前 6、二等奖排名前 5。
2	科技部“973”、“863”、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排名前 4；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排名前 4；或行业性公益科研专项排名前 4；其它国家科技项目排名前 3；或省部级科研项目、测绘工程负责人。
3	国家重大测绘科技专项或国家重大测绘工程技术骨干(排名前 5)。
4	4 项以上专利排名第 1。
5	3 项以上标准、技术规范制定排名第 1。
6	院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7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排名前 5)，参加研究开发、推广应用的成果实现产业化，取得到院经费 200 万元以上的经济效益或一定的社会效益；或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 3)的重大技术开发项目，取得合同经费 800 万元以上的经济效益。
8	作为测绘科技期刊骨干，使期刊进入国家三大中文科技期刊检索系统的“核心期刊”行列；或在行业期刊评选中获得一等奖（排名前 3）。
9	从事情报信息分析、图书资料管理、测绘计量、仪器检测、野外台站观测等工作 10 年以上，工作业绩突出。

表 5. 专业技术职务八至九级岗位申报选项条件

序号	申 报 条 件
1	省部级、行业以上科技奖励 。
2	参与科研项目、测绘工程。
3	专利登记、软件著作权登记或国家、行业标准制定。
4	院青年学术和技术骨干。
5	参与研究开发、推广应用具有较高水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并取得经济效益。

注：同一成果只能就高认定一次